

# 2023年加油站治理工作报告 民政局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报告(精选5篇)

随着社会一步步向前发展，报告不再是罕见的东西，多数报告都是在事情做完或发生后撰写的。那么，报告到底怎么写才合适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报告范文，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 加油站治理工作报告 民政局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报告篇一

###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是已初步制定乡镇协商事项清单的实施意见。加强城乡社区协商，充分发挥村（社区）党组织在基层协商中的领导作用。二是完善民主选举、民主协商、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制度。全县100%的村落实重大事项决策“四议两公开”，相关指导文件已拟定，目前正在进行文件审核。待审核通过后可以下发各乡（镇）。

### （二）完善基层群众自治机制

积极配合县司法局大力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建设。依法治村（社区）制度已初步拟定，正在进行制度文件审核。在此次村两委换届选举工作中进一步规范完善100%村（社区）建立村（居）民会议，村（居）民代表会议，村（居）民议事会、理事会等议事协商载体。

### （三）充分发挥社会组织作用和推进社会组织品牌化建设

现目前已完成社会组织孵化园的选址（民政救灾仓库），正在办理社会孵化园挂牌相关事宜，且已向县人民政府提交解

决社会组织孵化园设施设备的请示。三是正在孵化两个社会组织（人民调解委员会、养老服务协会），同时通知其他社会组织在社会组织孵化园挂牌后尽快入住落户。

#### （四）加强专业社工队伍建设工作

现目前已把县社会工作人才储备登记表下发到机关单位、乡镇志愿者等，并要求机关单位、乡镇积极动员符合报告条件的人员参加明年专业社工人才考试（储备人才正在填报中）。现正在制定社会工作人才总体方案（包括：激励机制方案、培训方案、奖励方案）等。今年培训工作拟定于11月初聘请专业老师集中授课。

#### （五）推进道德领域宣传、评议工作

根据我县实际，红白理事会范本已下发至各乡镇，并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加强红白理事会建设的通知（征求意见），建立健全红白理事会章程和有关制度。

#### （六）推进道德规范、诚信体系建设

为提高我县村（居）民自治水平，推进村（居）民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和自我监督进程，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完善村规民约和居民公约的通知（征求意见），进一步加强村（社区）自身建设和诚信自律。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纳入村（社区）的建设和管理中，引导并注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村规民约和居民公约的重要内容。

#### （七）持续推进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工作

一是成立县城市基层治理示范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制定相关工作方案。二是确定望果社区为示范社区，幸福家园小区、和谐家园小区为两个示范小区，各社区管辖范围地域图已全部上墙。三是初步拟定职责部门、（社区）在治理方面

的权责清单。（清单正在调研中）四是与住建部门协调，初步制定《成立业主委员会的指导意见》（意见待下发），下一步将积极配合住建部门开展相关工作。（如成立业主委员会，制定具体的规章管理制度）五是示范社区硬件建设相关报告已提交政府，待批复。

## 二、下一步工作

1. 待市（州）域协商民主制度建设相关规范性文件审核通过后下发至各个乡镇，结合本次村两委选举工作具体实施，深入各乡镇进行具体指导并听取反馈意见，不断总结完善制度。
2. 加快建设完成社会组织孵化园基地，孵化人民调解委员会、养老服务协会两个社会组织，并同其他社会组织共同构建县社会组织群。
3. 确定社会工作人才总体方案，动员机关单位、乡镇、村社区志愿者积极报名专业社工人才考试，达到全县知晓、积极参与的良好氛围。
4. 以青年创业者协会为依托，积极引导吸引广大有志社会青年人才加入社工人才团队，扩充储备人才，同时衔接成都市锦江区民政局安排专业授课老师援助培训专业社工人才，提高县社工储备人才知识技能专业化、规范化。
5. 通过各方渠道充分征求村规民约和红白理事会意见建议，根据不同地域不同情况修改完善红白理事会和村规民约。
6. 在确定示范小区后，出台相关社区管理制度，并组织带领我县4个社区负责同志到县示范社区参观学习。

## 三、存在的困难

1. 示范社区建设、社会组织孵化基地设备、社工人才培养等三项经费报告已提交政府，请求尽快解决。
2. 同锦江区衔接培训社工人才事宜，需援建办等相关部门关心支持。
3. 组织4个社区负责同志到县示范社区参观学习事宜，需相关部门协助支持（车辆）。

司法局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报告

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汇报

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城市建设工作报告

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汇报材料2020

推进基层治理现代化工作报告

## 加油站治理工作报告 民政局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报告篇二

群防群治组织是人民群众在长期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实践中逐步形成的力量联合体，是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治安防范与管理的重要组织形式。早在50年代初叶，我国即出现了以城乡治保会、治安联防队为主体的群防群治队伍，它们扎根于人民群众之中，在党委、政府及有关职能部门(主要公安机关)的领导和指导下，在治安巡逻守护、矛盾纠纷排查调处，预防和减少违法犯罪，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发挥了十分积极的作用。历经50年的发展变化，我国的群防群治组织也获得了长足进步，组织形式开始由单一型向多样型转变，从业人员由纯粹的义务型向有偿型转变，工作方式由各自为政型向整体联动型转变。这“三个转变”的出现，使群防群治组织的地位更加突出，作用更加明显，影响更加深远。我国著名学者冯常厚先生在主编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学》中，对此作了客观评价，认为群防群治组织“是组织广大人民群众参与维护社会治安的较好形式”，“可以促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预防措施的落实”，“是专门路线与群众路线的结合”。中央中央、国务院也充分肯定了群防群治组织的重要作用。2019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在《关于进一步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意见》和2019年，中央综治委、中央编办联合下发的《关于加强乡镇、街道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基层组织建设的若干意见》中，对加强群防群治组织建设也作了具

体规定。

但是，由于受主客观因素的影响，特别是受经济发展水平的制约。当前，群防群治组织建设方面还存在诸多亟待解决的问题。一是群防群治组织的建立随意性较大。绝大部分地方对群防群治组织的建立仍沿袭计划经济时代的行政命令，对需要建立的群防群治组织采取政府或部门文件予以确立，缺乏相对的稳定性。二是群防群治组织的经费十分困难。绝大部分地方群防群治工作经费缺乏财政保障，加之自身开辟财源力不从心，因而经费十分困难。三是群防群治组织人员待遇太低。四是群防群治组织开展工作的方式简单。群防群治组织的基本作用为“协助公安机关从事社会治安防范”，但如何“协助”，尚无具体规定，因此群防群治组织开展工作的方式就是安排做什么就做什么。五是群防群治队伍素质整体不高。群防群治组织的从业人员一般为下岗工人、无业人员、退休人员等组成，他们的素质普遍较低，与当前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形势与需要，特别是维护社会稳定的需要不相适应。这些问题的存在，一方面制约了群防群治组织的健康有序发展；另一方面削弱了公安等职能部门对社会治安管理工作力度，长此以往，必然会产生十分严重的社会后果。

## 一、强化认识，增强群防群治组织建设的重要性和必要性

认识是行动的指南，是做好任何一项工作的前提条件。对新形势条件下群防群治组织的认识，就是要进一步明确群防群治组织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勿庸置疑，一个相当长的时期以来，在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工作中，人们更多地看到了政法机关，特别是公安机关的主力军作用，而忽视了群防群治组织的协助与基础作用；有的地方甚至出现了一些错误思潮，认为群防群治组织是计划经济年代的特殊产物，是人们自觉承担的义务，而现在是市场经济年代，再搞这种义务性的活动，已不适应形势的变化。正是在这两种错误的导向下，群防群治组织在无形中被削弱了，有的地方群防群治组织已名存实亡。新时期是否需要群防群

治组织存在?是否需要加强这一组织体系建设发挥其作用呢?答案是肯定的。一方面群防群治组织的存在是历史形成的。在半个世纪的发展中,它创造出了许多适合我国国情的经验。著名的浙江“枫桥经验”,实质上就是群防群治组织工作经验的总结,毛泽东同志对此曾作高度评价,并要求在全国推广。在纪念“枫桥经验”提出40周年之际,中央中央政治局常委罗x同志也要求要继续创新“枫桥经验”。另一方面,新形势条件下需要群防群治组织。随着经济社会的迅速发展,特别是利益格局的重新调整,一些深层次的社会矛盾不断涌现,农民失地问题、企业改制问题、社会治安问题等都在一定程度和范围内对社会稳定构成威胁,调处稍有不慎,将可能产生极其恶劣的社会后果。对这些问题的解决,单靠党委、政府,或某一个、或某几个部门显然是无济于事的。实践证明,只有借助和发挥存在于人民群众中的群防群治组织才能够更好地解决问题。对乡今年1-3月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情况分析,在33余件矛盾纠纷中,由治保会、调委会等群防群治组织调处的高达23余件,占矛盾纠纷化解总数的70%,其作用不能低估。所以,我们一定要克服上述两种错误的认识,正确界定群防群治组织的地位和作用,即在注重发挥职能部门的作用的同时,也要加强群防群治组织建设并发挥其作用,将二者有机结合(即专群结合),形成相互支持、相互协调、相互作用的良好格局,只有这样,才能有效地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确保社会稳定。

## 二、强化指导,增强群防群治组织建设的实效

群防群治组织是一定区域内人民群众自愿结成的自治组织,如人民调解委员会就是人民群众选举产生的组织。它们对自己的职责和工作方式在不违反法律规定的情况下有权自主开展活动。但是,正是由于这种“自治”的属性,致使在群防群治建设方面出现了两种不良的倾向,一是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以此为“借口”,不注重对群防群治组织的指导和监督。二是群防群治组织过分强调自己的“自治”地位,不愿意接受业务主管部门的监督和指示。这两种倾向是错误的,危害

有三，一是淡薄了业务主管部门与群防群治组织之间的合作基础，出现唱“独角戏”的状况，客观上削弱了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力量；二是群防群治组织的整体素质和能力不能得到提高。三是社会矛盾纠纷的排查调处，社会治安的管控维护将受到极大影响，最终导致矛盾纠纷积聚，影响社会稳定。基于上述三方面原因，业务主管机关一定要加强对群防群治组织建设的指导，着力提高其整体素质和工作能力。只有这样，才能实现群防群治组织建设的正规化，才能保证群防群治组织在协助社会治安管理方面的积极作用，最终实现业务主管机关与群防群治在社会治安管理方面的“双赢”状态。一要坚持集中性与专门性业务知识培训，充分利用社会治安状况相对平稳时期，抽调部分政治水平、理论素质、业务能力较高的同志对群防群治组织工作人员授课，讲解和剖析社会治安管理中的基本知识和技能；二要坚持深入到群防群治组织日常工作中，有针对性地发现问题，及时帮助解决，着力提高群防群治组织的实战能力；三要坚持把对群防群治组织工作的指导纳入党委、政府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年度目标考评范畴，作为考评群防群治组织业务主管部门政绩的重要内容，以此形成有序的指导工作体系，提高指导工作的实效。

### 三、强化保障，增强群防群治组织生存与发展的条件

群防群治组织的生存与发展必须依赖于一定的社会保障，这种保障主要集中体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 (一)法律保障

这是群防群治组织存在的合法依据。1952年8月，公安部颁布了《治安保卫委员会暂行组织条例》，对建立治保会作了具体规定；1982年我国《宪法》又把治保会这一群防群治组织建设固定了下来，明确规定其职能是“协助维护社会治安”，从而为治保会的建设和发展提供了法律依据。但是，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特别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和完善，这些法律法规已不再适应新形势的需要而逐步废止，而新的

与群防群治组织建设相匹配的法律法规尚未出台。对此，有权部门要加大对一方面的研究，尽快出台相应的法律规范，以保障群防群治组织建设顺利推进。

## (二) 制度保障

任何一个组织都需要制度规范和约束。当前，群防群治组织建设制度缺乏是一个重要病症，以致于群防群治组织内部呈现松散无序状态，最终导致整体能力的低下。要着力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制度建设。(1)准入制度。即明确规定具备某些条件的人员才能进入群防群治组织，如调委会就要选用具有较高法律水平、群众工作能力，调解技巧丰富的人员，从把紧入口规范。(2)岗位目标责任制度。即明确规定群防群治组织从业人员的工作范畴、工作责任和工作目标，从“施压”的角度规范。(3)奖惩制度。即明确规定群防群治组织工作绩效考核，对完成目标任务好的，要给予奖励表彰，反之，则进行惩罚(主要是经济惩罚)直至辞退，从激励的方面规范。(4)结束制度。即明确规定对群防群治组织工作人员的作为与不作为，从制约的层面规范。当然，还可以根据群防群治工作的内容和特点制定相应的制度，以此保证群防群治工作有序进行。

## (三) 经费保障

这是群防群治组织建设中最大的“瓶颈”，这在很大程度上制约了群防群治组织的发展。造成这种状况的原因固然很多，如经济发展水平不高，但核心一点是对群防群治组织建设重视不够。当前，要本着“输血”与“造血”相结合的原则，下大力气解决这一制约的“瓶颈”。一要充分利用政策优势，加大协调工作，争取将经费列入财政年度预算；二要广辟财源，充分利用和借鉴“财政给一点、部门集一点、社会捐一点、个人出一点”的“四个一点”的作法，多渠道筹集经费；三要借助群防群治组织自身的工作优势，积极推广治安防范有偿服务的方式，按照“谁受益、谁负担”的原则，由受益单



位或个人出资以缓解经费困难。只有这样，群防群治工作经费才能得到有效保障，才能为工作顺利开展创造条件。

#### (四) “三防”保障

所谓“三防”，即指群防群治工作中的人防、物防和技防。人防保障。即指要有一定数量的从业人员来开展群防群治工作。物防保障。即要为群防群治工作开展提供一定物质设施(如企事业单位的铁门、围墙)等。技防保障，即要为群防群治工作开展提供一定的技术支撑。这“三防”设施，都需要党委、政府及社会各界和居民的大力支持，方能落在实处。

#### 四、强化载体，增强群防群治组织的工作能力

所谓“载体”，就是群防群治组织开展群防群治工作赖以依附的途径和形式。相当长一个时期以来，群防群治组织在各级党委、政府及业务主管部门的指导下，通过自身的探索和努力，有效地找准了群防群治工作的“载体”。如今年3—5月份我乡连续出现几起盗窃案件，让乡党委、政府十分头疼，公安机关虽加大了侦破工作力度，但收效甚微。后来，当地治保会决定采用“传牌值日巡逻守夜”的方式，抽调3—5名农户组成一组，在治保会1—2名工作人员带领下，不间断地开展夜间徒步巡逻，此举一出，盗窃消失了，受到了群众的广泛好评。当前，随着社会治安状况的日益复杂，群防群治组织的工作手段、方式、途径也要随之与之相适应，才能达到协助管理社会治安的目的。这就需要加强“载体”建设。一要深化对面临的治安形势的研究、分析和判断，把握社会治安状况的特点和规律，增强群防群治工作协助社会治安管理工作中的主动性。二要积极创新工作思路。这是群防群治组织工作适应新的治安形势取得成效的关键所在。部分地方对此已创造出了许多值得借鉴的好经验。如建立“治安中心户”活动，即由治保会牵头，根据地理位置等因素，确立一个中心户，然后以中心户为核心，将附近的住户组织起来，形成一家有事多家支援的良好格局；再如推行治安防范承包责任制，

即指将一定区域内，社会治安防范工作承包给治保会，明确双方权利义务。这些都是些好的作法。在今后的工作中，群防群治组织还要加大创新工作力度，积极寻求新的有效的工作方法，不断增强工作的能力。重点要在以下两个方面突破。1、暂寄住人口和重点人口的管理；2、复杂场所区域的管理。三要主动参与平安创建工作。平安创建是当前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的重中之重，是切实维护社会稳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保障。群防群治组织一定要认清这一形势，在乡党委、政府及业务主管部门的统一部署下，自觉主动投身到这一活动中。要充分发挥贴近群众，扎根基层的工作优势，大力开展平安创建宣传工作，让平安创建深入人心，为创建工作营造良好的社会舆论环境。要开展“平安创建”细胞工程活动，大力创建平安家园，倡导家庭新风；创建平安校园，营造优良育人环境；创建平安社区，确保小区安宁，由此以小促大，构建区域性的平安社会。要积极协助职能部门扎实开展好矛盾纠纷排查调处、不稳定因素化解、重点人员帮教、治安复杂场所整治、群事件预防等工作，以实际行动推动平安创建工作深入开展。

## 五、强化协调，增强群防群治组织的社会基础

群防群治组织工作的开展离不开社会各界的关心和支持，因此，加强协调、促进联系就显得格外重要。这种协调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对“上”的协调。这里的“上”，即指群防群治的业务主管机关和群防群治组织行政关系隶属部门。前者主要包括公安、司法等机关，后者主要指群防群治组织所在的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等。对二者关系协调的着力点应放在寻求业务技能的经常性指导方面，以期不断提高素质和能力。各业务主管部门也要加强对群防群治组织的日常监督和指导，增强其工作的主动性、能动性。各村委员会要加强对群防群治组织保障(主要是经费保障)工作力度，凭借工作优势，帮助其解决具体问题。(二)对“下”的协调。所谓“下”，即

指群防群治组织要加强对组织内从业人员的联系和沟通，及时掌握了解其思想动态、工作状况以及存在的具体困难，从而加强对人员的教育和管理，推进队伍规范化建设。(三)对“内”的协调。所谓“内”，即指一定区域的群防群治组织(调委会、治保会、帮教会、禁毒会等)要加强工作上的往来，克服各自为政的孤立状态，以形成合力，优势互补。(四)对“外”的协调。所谓“外”，即指一定区域与一定区域之间的群防群治组织之间要建立协作伙伴关系，以期实现资源共享，整体联动，共保平安。

## 加油站治理工作报告 民政局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报告篇三

今年上半年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在去年的基础上，按照县委、政府的统筹规划及精心组织下，我局高度重视，切实履职尽责，重点\_出在治理“五乱”和“除陋习、树新风”专项行动，积极配合新华街居委会和土兴乡小湖村抓好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取得阶段性实效。

为搞好“除陋习、树新风”专项行动，我局成立了由局党组书记、局长苟晓蓉同志任组长，副局长杜康为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除陋习、树新风”专项行动领导小组。

为搞好“五乱”治理和“除陋习、树新风”专项行动工作，我局一是制订了《“除陋习、树新风”专项行动的实施方案》，做到行动有具体内容，有具体时间安排；二是制定了《各股室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考核标准》；三是做到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督查日志，做到责任落实上墙，定期不定期进行督查，对发现的问题，立即责成相关责任人限期整改。

一是在经费极度紧缺的情况下，筹资3000元用于环境整治工

作；

三是加强问题交流力度，在参与、配合、指导开展城乡环境治理中对发现的问题随时与社区衔接，交流情况，提出整改建议。

在我局及街道的密切配合和努力工作下，“五乱”治理和“除陋习、树新风”专项行动取得了阶段性成果。

一是负责的街道公共区域“牛皮癣”基本消除。

二是街面基本整洁无卫生死角。

三是车辆停放有序。

四是临街店铺牌匾安放规范。

1、进一步加大“除陋习、树新风”专项行动的重大意义和具体内容。

2、按照工作计划继续派专人前往挂联街道及农村进行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的调研，及时发现并解决存在问题。

3、继续营造治理工作的浓厚氛围，使群众真正了解到，城乡环境综合整治是一件与自身切身利益相关的好事。

4、责任细化，强化督查，严格问责。我局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将进一步细化工作任务，进一步将工作具体落实到人，坚决杜绝工作盲点及互相推诿等情况出现。同时，严格按照“三问制度”对工作人员进行问责。

5、继续做好城乡环境综合整治“进机关”、“进家庭”活动。

**加油站治理工作报告 民政局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报**

## 告篇四

3月份，县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全面启动，在这次全民参与的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中，县城管局首当齐冲，全局干部职工认真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当好环境综合治理工作的排头兵，站在了环境综合治理工作的风口浪尖。3月26日，全县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会议召开以来，城管局认真按照县委、县政府的总体工作部署，紧紧围绕“清洁化、秩序化、优美化、制度化”的治理目标，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全力以赴，攻坚克难，进一步加强城市管理，着力净化城市环境，提升城市品位，努力构建优美、整洁、有序的新马边。经过几个月的艰苦努力，县城区环境卫生明显改善、占道经营现象得到有效遏制、户外广告进一步规范，环境综合治理工作取得明显实效。

为使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深入人心，城管局积极采取全方位、多渠道的宣传形式，提高广大市民对开展环境综合治理工作的认识程度。一是安排专人负责开展环境综合治理宣传活动，在马边“三九”广场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宣传活动3次，发放遵纪守法、文明举止温馨提示卡及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宣传资料2万余份，引导和教育群众养成科学文明、积极健康向上的生活方式。二是建立与市民沟通机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坚持实行政务公开制度，将工作职责、行政许可、举报电话等内容通过橱窗、宣传资料、网络等形式面向社会公开。同时设立举报电话，虚心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对反馈的问题立即进行整改。

通过强化宣传和健全各项制度，使环境综合治理工作深入人心，家喻户晓，提高了广大群众关心支持环境综合治理工作、自觉遵守城市管理法规的意识，为城管执法营造了良好的社会环境。

内择优招聘具有吃苦耐劳精神的卫生清扫保洁人员，保证了清扫保洁人员力量，并做到城区主街道全天候、无假日保洁。

二是延长保洁时间，增加街道冲洗次数。从5月起，县城区主街道冲洗降尘时间由每周二、四、六夜间冲洗街道、白天适时洒水降尘更改为每日白天、夜间都对城区主街道进行冲洗降尘，并适时进行洒水降温。三是扩大清扫保洁面积，彻底整治卫生死角。县城管局将城区清扫保洁延伸到城郊结合部的光明村、东光村、西城村等处，清扫保洁面积增加到18.7万平方米，并重点对光明村、东光村、西城村等处的卫生死角进行了彻底的整治，共清除生活垃圾172余吨，清除建筑垃圾1520余吨，垃圾清运率和清运合格率达100%。落实公厕保洁制度，安排人员定期对公厕进行清掏并做好全日保洁工作，对垃圾场采用生物技术进行灭蝇除臭处理，减小了垃圾场对周边环境的污染，效果明显。

一是集中力量，加强执法工作。县城管局认真按照“坐商归店、摊点归区、农贸归市”的要求，重点对跨门槛经营、乱设乱摆、占道经营等现象进行综合治理，取缔北门桥头游动水果摊位、环城公园油炸摊点等各类占道和游动经营摊点523个，拆除乱搭设的雨篷1000多平方。同时，规范牲畜市场和鸡鸭屠宰点，取缔了张油坊村的牲畜屠宰点。二是开展专项治理工作，进一步强化广告设置管理。对全县各类户外广告、标语进行拉网式排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陈旧、残缺、破损的. 各类户外广告、标语，及时督促业主进行更换和拆除。加强城市“牛皮癣”治理工作，严厉打击城区乱写、乱画、乱张贴等不文明行为，投入资金3万元，购买了一台“小广告”清理机，安排专人清除城区主要街道、公共设施及建筑物临街墙体的乱喷涂、乱张贴的“牛皮癣”小广告。共取缔占道设置的灯箱广告240个，清除跨街设置的条幅广告190余幅，清理、规范和拆除破损户外广告牌45个，清理“牛皮癣”小广告2余条。

在马边县城乡环境综合治理进“责任段”活动中，县城管局负责的责任区位于马边彝族自治县民建镇老城区片区第九责任区即西城河。西城河地处城乡结合部，由于沿岸居住的居民随意往河道倾倒垃圾，日积月累，原本清辙、美丽的西城

河变成了垃圾沟，走在沟边，随处可见乱飞的苍蝇，不时还吹来阵阵刺鼻的臭味。为有效治理西城河道，县城管局租赁了一台挖掘机对河道垃圾进行了全面清理，除坚持每周四组织全局干部职工开展卫生大扫除活动外，还落实专人每天对该段进行清扫保洁。同时，加强与西城河沿岸村组的联系，组织召开村民大会，发动群众治理环境卫生，教育群众不随意乱扔果皮纸屑，乱倒垃圾，珍惜劳动成果。协助沿岸村组制定村规民约，通过治理，现在的西城河恢复了昔日的美丽、清辙。

## 加油站治理工作报告 民政局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报告篇五

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供大家参考。

区委组织部：

年初以来，x街道办事处党工委以x市委《“x党建计划”全面强化年的实施意见》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区委“三创五化”文件指示精神，紧盯街道社区发展建设矛盾问题，着力探索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机制创新途径，共建共治共享的党建工作新格局已初步显现，为辖区经济社会和谐发展提供动力支持。

### 一、主要工作

街道党工委高度重视以“三社联动”助推“三治并进”工作，坚持“走出去见贤思齐、集群智破解难题、抓融合创新机制”的思路，以成熟经验案例为指导，紧密结合社区实际，探索研究具有自身特色的措施办法。

一是学习先进经验，为强化“三社联动”、助推“三治并进”工作谋划思路。区委组织部先后x次来街道就“如何全面强化社区服务功能”传经送宝，给社区做好“三社联动”工

作提供依据和遵循。先后组织社区书记x人次赴宁波□x□x参加省市区组织的专题培训，通过聆听专家教授讲座，学习先进社区经验介绍，使参训人员开阔视野，提供思路□x月下旬，街道党工委组织x人赴四川成都、自贡学习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经验，重点学习“道德银行”“三社联动”等方面的有益做法，为社区开展德治、法治、自治提供参考。

二是建设邻里中心，为强化“三社联动”、助推“三治并进”工作搭好平台。在“三创五化”文件指示精神的指导下，街道党工委把建设x社区x南山生活区“幸福里”和x社区x南街坊“四时邻”两处邻里中心作为书记领办项目强势推进，目前x社区邻里中心已基本完成硬件设施建设，引入x家社会组织；

x社区邻里中心正在建设之中。邻里中心的建成，使得社区有了汇聚资源的载体，有了为居民提供优质服务的能力，使得“三社联动”横向联动更加高效顺畅。

三是创立特色品牌，为强化“三社联动”、助推“三治并进”工作增添活力。按照“一社一特色”原则，街道指导各社区不断创新党建工作方法□x社区完善“五微”工作法，融合“特色楼院党支部”“红色物业”，形成自身品牌□x社区深化区域化党建做法，提炼出“x度恒温社区”工作法□x社区升华“五色”工作法，结合新情况，探索“益+n”工作法，提高服务力□x社区以“五心”服务为载体，完善治理体系，整体建设呈现良好态势。

## 二、取得的效果

街道党工委既抓好硬件建设、又抓好软件建设，把“三社联动”机制作为街道居民提供优质服务的有力抓手，在“三治并进”上坚持创新驱动，以机制创新增进治理效果。

一是硬件建设齐全完备。当前，街道办事处按照上级要求，



为每个社区配备台式电脑、平板电脑、高拍仪、触摸显示屏等先进办公设备，为开展工作提供有力条件。街道办事处现有社工x人（男性x人、女性x人），其中x岁以下x人，全部专岗专用。社工学历情况：高中x人、大专x人、本科x人，能够应对工作需要。在人员配置上，街道办事处本级有后台办理人员x人，社区有公共服务岗x人，形成了衔接高效的便民服务网络。

二是为民办事方便快捷。自“三社联动”综合信息服务平台应用以来，办事处由过去的“一站式”服务转变为现在的“一窗式”服务，各项业务实现了互联互通，居民办事实现了“前台一窗受理，后台协同办理”的新模式。以前，社区服务窗口办理x项事务需要x分钟，现在只要x分钟。居民普遍感觉，到社区办事，等的时间变短了、跑的次数变少了、提供的材料变少了，办事效率更高了。同时，街道通过综合服务平台，录入辖区特色商户x家。这些商户能随时为附近居民提供优质服务。

三是公共服务专业高效□x年x月份，街道办事处联合理工安全技术x有限公司专业技术力量，对辖区安全隐患进行有效地检查排查，很大程度上弥补了工作人员专业技术欠缺的问题。另外，社会组织和社区共建共享，有效促进了社区“三治”水平。例如□x社区与x太学汉服协会签订协议，为居民讲授汉服礼仪、古典乐器表演、手工编织等课程，在丰富了社区活动中推动社区精神文明活动开展，凝聚党群关系。

四是社会治理效果明显。各社区依托“一征三议两公开”工作法，由社区党委牵头，先后共计召开各类群众座谈会x次，解决民生问题x个，提高自治意识。街道指导社区先后帮助困难群众实现“微心愿”x多个，开展“清洁家园”活动x次，交通助力x人次，帮扶“空巢老人”x户；探索推行“三单式”“文艺式”“互动式”等x种宣讲方式，共组织x余场宣讲活动，使x多名群众受益，德治水平普遍提

高。社区邀请居民参加“模拟法庭”情景剧，为居民开展法治讲座，用“微信+”开展法治宣传；建立“第三调解室”，完善由“社区法官+社区调解员+调解志愿者”组成的调解团队，让居民依法维权意识内化于心，收到了良好效果。

### 三、矛盾问题

虽然“三社联动”机制在实践中已经表现出了旺盛的生命力，但在基层工作开展中仍然存在一些矛盾问题，具体表现在以下x个方面。

一是理解认识有偏差。“三社联动”泛指通过社区建设、社会组织培育和社会工作现代化体制建立的，形成“三社”资源共享、优势互补、相互促进的机制。但是基层特别是社区仍然认为“三社联动”指的是“三社联动”综合信息平台，“三社联动”工作就是为民办事。

二是社会组织发挥作用不够。对于引入的社会组织，绝大部分仍处于发展的初级阶段。这些社会组织承担公共服务能力比较有限，达到理想效果还需时间。对于的孵化社会组织，大多数按照上级要求，自上而下成立的，而非社会力量的自愿行为、自主行动。这必然导致他们发挥的实际作用不能很好对接群众需求，不能达到“来自社会，服务社会”的效果。

三是社工队伍不够健全完善。当前，社工队伍的数量、规模和素质与岗位的实际需求还不相称。特别是社工队伍中，大多数是边工作、边学专业、边积累经验，既有专业理论又有实践经验的技术型人才十分匮乏。另外，由于受岗位吸引力和个人发展愿望的制约，社工队伍整体不够稳定。

四是联动机制不够完善。社区、社会组织 and 社工x个主体分动多而联动少。社区主导地位不突出，发挥作用不积极，存在联系沟通少、活动共建少的问题，制约着社区治理整体联动

的深入发展。

五是软件后台不够优化。“三社联动”综合信息服务平台与社区其他业务系统不兼容，加重基层工作量。例如计生、低保、志愿者系统都是独立的系统，无法通过平台完成办理。居民每次来社区办理业务都要重复采集信息，影响了工作效率。另外，利用平台的目的是为了实现在线无纸化办公，但是现在仍需线上、线下同时上报资料，存在重复做功的问题。

六是社会组织引入力度不够。按照本基层党建实事计划，年度至少引进x-x家建立有党支部的专业化社会组织参与社区治理，提高社区治理服务水平。这些数量还不能满足当前需要，已引入的社会组织人员专业化程度还不够高，在为群众提供优质服务上还有很大差距。

#### 四、措施打算及建议

针对以上存在的问题，下一步在搭好平台、孵化组织、健全队伍x个方面下功夫，在优化提升“三社联动”工作中不断提高自治、法治、德治水平。

一是精简优化系统平台。建议以“三社联动”综合信息服务平台为主体，拓展计生、低保、志愿者服务等多个接口，构建多部门行政业务深度融合的综合性窗口。完善平台办事规范，明确各级权限，确保责任明确、落实有力。建立上下沟通协调机制，避免重复录入、登记信息。取消上报表质文件，提高办事效率。

二是实施社工人才计划。建设社工“专业能力提升工程”，采取系统化专业培训、积极与辖区高校联系建立“双培”机制，推行培训、考核、奖励等激励制度。街道办事处将每季度开展x次“最美社工”评选活动，让社区在职社工在感受温暖中促进争先创优。

三是精准对接群众需求。按照“动态需求评估—社工机构策划—社区论证—社工组织实施—社区居民共同参与”的“三社联动”项目实施流程，积极开展社区居民需求动态调研评估。街道办事处将通过发放问卷、个别访谈、入户走访、座谈会等方式，“下沉”一线摸底调查，全方位、多层次收集居民需求，建立需求清单。

四是培育引入社会组织。街道办事处将定期走出去，到南方在社会组织培育上有成熟经验的地区，开展学习调研活动。在街道成立集党建、孵化、服务、采购于一体的专业型社会组织指导站，将各类服务内容打包成民生服务项目，通过定向委托、公益创投、购买服务等形式，扶持壮大本土社会组织。立足x个邻里中心，积极引入社会组织参与社区治理，促进街道“三治并进”。

五是探索创新“三治”机制。用好街道和社区“两个工作法”，在两级党组织的领导下，以辖区内的社区居民、驻区单位为主体，发挥“两代表一委员”的参政议政和联系群众作用，不断调动广大群众和驻区单位参与街道社区事务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提高自治能力。认真总结社区在德治和法治工作方面的特色做法，结合新情况分析解决问题的方法，建立完善新型治理模式。

;